



揭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揭阳市医疗保障 事业发展“十四五”规划的通知

揭府〔2022〕24号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（管委会），市政府各部门：

《揭阳市医疗保障事业发展“十四五”规划》已经七届市政府第5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组织实施。实施过程中遇到的问题，请径向市医疗保障局反映。

揭阳市人民政府

2022年3月22日

（详情请登录揭阳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
www.jieyang.gov.cn政务公开-市人民政府公报栏目查阅）